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

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等的规定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中信证券”）作为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机构，负责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，并出具2025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。

一、持续督导工作概述

项目	工作内容
1.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	持续督导机构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。
2.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则制度的情况	持续督导机构查阅公司2025年半年度制定、修订的制度文件（如有），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、财务内控和信息披露等制度。根据硅烷科技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，发行人有效执行了相关规则制度。
3.募集资金监督情况	持续督导机构查阅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、募集资金使用台账、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，查看募投项目进度，了解募集资金使用情况，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现场核查，及时审阅募集资金信息披露文件。
4.督导公司规范运作	持续督导机构通过查阅公司章程、公司治理制度、三会会议资料等，督导公司规范运作。
5.现场核查情况	持续督导机构于2025年09月01日对公司进行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现场核查。
6.发表专项意见情况	2025年01月01日至2025年06月30日，持续督导机构对上市公司发表了以下专项意见：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预计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》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硅烷科技发展

	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》
7.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	2025年上半年，公司主要产品硅烷气受到国内产能扩张、下游需求增速减缓的影响，产品价格同比降幅较大，产品毛利同比收窄，公司收入、利润出现下滑。因此，公司电子级硅烷气业务的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。产品销售价格的下降、毛利率的下滑将影响电子级硅烷气业务的利润贡献，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出现下滑甚至持续亏损的风险；

二、发现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

事项	存在的问题	采取的措施
1.信息披露	持续督导机构查阅了公司信息披露文件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，内幕信息管理和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，会计师出具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，检索公司舆情报道、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访谈等，未发现公司在信息披露方面存在重大问题。	不适用
2.公司内部制度建立与执行	持续督导机构查阅了公司章程及内部制度文件，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访谈，未发现公司在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方面存在重大问题。	不适用
3.股东会、董事会运作	持续督导机构查阅了公司最新章程、股东会、董事会议事规则及会议材料、信息披露文件，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访谈，未发现公司在股东会、董事会运作方面存在重大问题。	不适用
4.控制权变动	持续督导机构查阅了公司股东名册、持股比例、最新公司章程、三会文件、信息披露文件，未发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。	不适用
5.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	持续督导机构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制度，查阅了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和募集资金使用明细账，并对大额募集资金支付进行凭证抽查，查阅募集资金使用信息披露文件和决策程序文件，实地查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现场，了解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使用进度，取得上市公司出具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，未发现公司在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方面存在重大问题。	不适用
6.关联交易	持续督导机构查阅了公司章程及关于关联交易的内部制度，取得了关联交易明细，查阅了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材料，未发现公司	不适用

	在关联交易方面存在重大问题。	
7.对外担保	持续督导机构查阅了公司章程及关于对外担保的内部制度，取得了公司财务报表等，查阅了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材料，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访谈，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。	不适用
8.购买、出售资产	持续督导机构查阅了公司资产购买、出售的内部制度，查阅序时账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购买及出售的情况，查阅了决策程序，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访谈，未发现公司在购买、出售资产方面存在重大问题。	不适用
9.对外投资	持续督导机构查阅了公司对外投资等相关制度，获取序时账并进行检查，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访谈，未发现公司在上述业务方面存在重大问题。	不适用
10. 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	发行人配合了持续督导机构关于募投项目走访等，配合提供了募投项目进展、募集资金使用、主要财务文件等资料。	不适用

三、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

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	是否履行承诺	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
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	是	不适用
股份限售、锁定及延长锁定的承诺	是	不适用
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承诺	是	不适用
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	是	不适用
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	是	不适用
避免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的承诺	是	不适用
构成欺诈发行时购回股份的承诺	是	不适用
关于承诺履行的约束措施及承诺	是	不适用

四、其他事项

报告事项	说明
1.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事项	<p>电子级硅烷气产品销售价格下降、毛利率下滑的风险：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硅烷气受到国内产能扩张、下游需求增速减缓的影响，产品价格同比降幅较大，产品毛利同比收窄，公司收入、利润出现下滑。因此，公司电子级硅烷气业务的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。产品销售价格的下降、毛利率的下滑将影响电子级硅烷气业务的利润贡献，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出现下滑甚至持续亏损的风险；</p> <p>未来，公司将紧密围绕主营业务，加大市场拓展力度，坚持创新驱动和技改提质，深入推进精细化管理，多举措提升管理效能，着力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。</p>
2.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高管股份质押冻结情况	无
3.交易所或持续督导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	无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》之签字盖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签名：



王滋楠

2025年09月15日



赵铎

2025年09月15日

持续督导机构：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5年09月15日